

中图分类号: R95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6-4931(2025)10-0006-05
doi:10.3969/j.issn.1006-4931.2025.10.002



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健康管理角色转型路径探索*

杨建伟, 许 龙[△]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执业药师资格认证中心, 北京 100061)



作者简介:杨建伟,女,药理学硕士,毕业于天津医科大学。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执业药师资格认证中心主管药师,主要从事执业药师考试管理工作,研究方向包括药事管理、临床药学等。以第一作者发表SCI期刊论文3篇、国内核心期刊论文7篇,合作发表SCI期刊论文2篇。

摘要:目的 探索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角色转型路径。方法 分析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现状。检索国家相关机构官方网站,梳理我国医药领域相关政策对零售药店执业药师提出的具体要求,结合相关提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简称《医保药品目录》)调整以及国外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职责和作用,探讨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角色转型路径。结果与结论 截至2025年2月,我国执业药师总人数为837 416人,其中注册在药品零售企业为762 789人(91.09%),且呈逐年增加趋势。2020年至2024年,国家层面已制定了多项政策,明确了执业药师在药品质量管理、处方审核、合理用药指导方面的职责,并提出了更多要求。健康管理模式下,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应根据更新的《医保药品目录》,借鉴国外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职责和作用。通过政策支持和个人专业能力提升,不断拓展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和方式,依托零售药店分布优势,创新服务形式等路径,充分发挥执业药师在基层健康管理中的重要作用,为居民提供全方位、个体化的健康指导。

关键词: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健康管理;角色转型

Exploration of the Role Transformation Path of Health Management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Retail Pharmacies in China

YANG Jianwei, XU Long

(Certification Center for Licensed Pharmacist of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 Beijing, China 100061)

Abstract: Objective To explore the role transformation path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health management in retail pharmacies in China. **Methods**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retail pharmacies in China was analyzed. The official websites of relevant national institutions were retrieved, the specific requirements of relevant policies in the field of medicine in China for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retail pharmacies were sorted out, combined with relevant proposals, the adjustment of *The National Catalogue of Drugs for Basic Medical Insurance, Industrial Injury Insurance and Maternity Insurance (2024)* (referred to as *The Catalog of Medical Insurance Drug*) and the responsibilities and roles of foreign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health management, the role transformation path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health management in retail pharmacies in China was explored. **Results and Conclusion** As of February 2025, the total number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China is 837 416, of which 762 789 (91.09%) are registered in retail pharmacies, and showed an increasing trend year by year. From 2020 to 2024, a number of policies have been formulated at the national level to clarify the responsibilities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drug quality management, prescription review, and rational drug use guidance, and put forward more requirements. Under the health management model,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retail pharmacies should learn from the responsibilities and roles of foreign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health management according to the updated *The Catalog of Medical Insurance Drug*. Through policy support and personal professional ability improvement, it is suggest to expand the content and methods of health management services, relying on the distribution advantages of retail pharmacies, innovate service forms and other paths, give full play to the important role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in grassroots health management, and provide residents with comprehensive and personalized health guidance.

Key words: retail pharmacies; licensed pharmacists; health management; role transformation

*基金项目: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资助课题。

第一作者:杨建伟,女,硕士,主管药师,研究方向为药事管理、临床药学,(电子信箱)yangjianwei_happy@126.com。

[△]通信作者:许龙,男,博士,副研究员,研究方向为生物医药、药事管理与药品监管科学,(电子信箱)xulong@cqlp.org.cn。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1]提出,要增强自我主动健康意识,不断提高健康管理能力。《“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2]的基本原则强调要提高基层防病治病和健康管理能力,明确了健康管理的发展方向。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加剧,慢性病发病率上升且呈年轻化趋势,患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人数逐年增多,健康管理已成为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的重要方向。作为医疗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零售药店是群众获取药品和药学服务的重要渠道,执业药师是开展药品质量管理和提供药学服务的专业力量,零售药店的执业药师在促进国民健康管理方面的作用日益凸显。为此,本研究中探讨了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角色现状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并探索了其转型路径,为发挥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重要作用提供参考。

1 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现状

1.1 注册现状

我国执业药师制度于1994年建立,截至2025年2月^[3],全国执业药师总人数为837 416人。其中注册在药品零售企业762 789人(91.09%)。2020年12月至2025年2月,注册在药品零售企业的执业药师人数和全国执业药师总人数变化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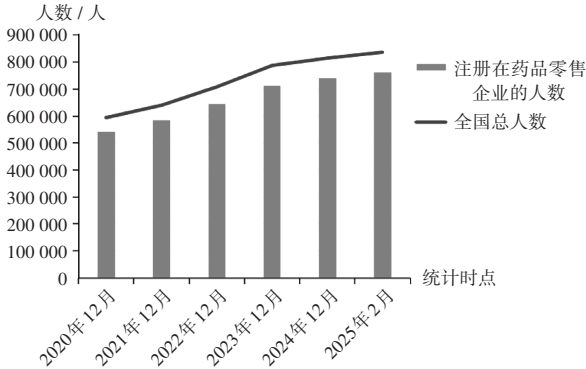


图1 执业药师人数统计图

Fig. 1 Cartogram of the number of licensed pharmacists

1.2 角色定位及存在问题

目前,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在居民健康管理中的角色定位仍以传统的药品供应和销售为主,工作主要集中在药品采购、储存和销售,药学服务内容较单一,多为基本的用药指导,难以满足新形势下多样化的健康需求。部分地区执业药师开始参与慢性病患者的用药管理,在用药指导、用药交代等基础药学服务方面开展情况良好,但在用药随访、提供慢性病相关资料、建立用药档案等方面完成情况欠佳^[4]。零售药店执业药师队伍发展迅速,但存在以下问题:专业学历结构有待优化,专业性不足,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有待提升,药学服务不够全面,缺乏规范化的服务流程,患者用药依

从性差,对执业药师信任度低等^[4]。零售药店执业药师的社会认知度和专业价值尚未得到充分体现。

2 健康管理模式下执业药师的机遇与挑战

2.1 相关提案与建议

零售药店是基层健康管理的前沿阵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关于建立健全零售药店管理的提案》^[5]、《关于推进社会药房药师开展药学服务的提案》^[6]的答复,为加强药师队伍建设,推动药学服务转型,发挥执业药师在居民健康管理中的作用提供了政策指引。在2023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简称全国两会)上,有代表建议支持将零售药店纳入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承接分级诊疗及公共卫生服务任务,同时将零售药店纳入养老服务体系,满足居民健康管理多元化需求。同时,建议尽快出台《药师法》,为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发挥更大作用提供法律保障^[7]。《2025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强调,要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动健康管理服务到基层^[8]。有全国两会代表建议药店设立“药师健康服务站”,为群众提供用药咨询指导、健康管理等服务;由政府有关部门出台政策,制定优良药房药学服务规范,同时在规范中可以融入中医药科学技术、产品和养生保健“治未病”等特色 and 优势,充分发挥中医药在养生保健、健康促进和健康管理中的重要作用^[9]。有全国两会代表建议政府部门牵头制定指导意见,明确人工智能(AI)在用药咨询、药品不良反应监测、药物依从性监测等场景中的应用,并建议鼓励社区药店、网上药店等机构提供AI辅助的药学咨询服务,以提高公众的用药依从性^[10]。有全国两会代表建议将居家药学服务纳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并制定家庭药师居家药学服务规范,进一步提升家庭药师居家服务实践技能^[11],推进健康管理一体化和健康管理服务个体化。零售药店执业药师作为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健康管理模式下,其角色亟待由传统的药品供应者向居民健康管理者转型。

2.2 相关政策要求

以“执业药师”“药店”“药师”为关键词,检索2019年至2024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发布的政策文件,并进行归纳和总结。

2020年11月发布的《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医保支付工作的指导意见》^[12]指出,要探索定点医疗机构外购处方信息与定点零售药店互联互通,探索开展统筹地区外购处方流转相关功能模块互认,支持“互联网+”医疗复诊处方流转。稍后发布的《国家药监局关于规范药品零售企业配备使

用执业药师的通知》^[13]明确了执业药师应负责药品质量管理、处方审核和监督调配、向公众提供合理用药指导和咨询服务等工作。

2021年1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14],规定定点零售药店应当凭处方销售医保目录内处方药,药师应当对处方进行审核、签字后调剂配发药品,并严格执行医保支付政策。同年5月发布的《国家医保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15]要求,在定点医疗机构和定点零售药店对纳入“双通道”管理的药品,施行统一的支付政策,依托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部署处方流转中心,连通医保经办机构、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保证电子处方顺畅流转。同年6月发布的《执业药师注册管理办法》^[16]再次明确执业药师依法负责药品管理、处方审核和调配、合理用药指导等工作。同年8月发布的《长期处方管理规范(试行)》^[17]规定,医师开具长期处方后,患者可以自主选择在医疗机构或社会零售药店进行药品调剂和取药。药师对长期处方进行审核,并对患者进行用药指导和用药教育,发放用药教育材料。

2022年8月发布的《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18]规定,药品网络零售企业应当建立在线药学服务制度,由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师或者其他药学技术人员开展处方审核调配、指导合理用药等工作。

2023年9月发布的《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19]规定,药品零售企业应当配备依法经过资格认定的药师或者其他药学技术人员,负责药品质量管理、处方审核和调配、合理用药指导以及药品不良反应信息收集与报告等工作。

2024年4月发布的《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药学服务指南》^[20],规定了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开展药学服务的基本要求、服务内容、行为准则。同年11月发布的《关于改革完善基层药品联动管理机制 扩大基层药品种类的意见》^[21],鼓励药师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平台开展相应药学类服务项目,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形式,提供药学门诊、长期处方管理和延伸处方、居家药学服务,促进规范用药和上下用药联动管理。

2020年至2024年,国家层面制定的多项政策明确了执业药师在药品质量管理、处方审核、合理用药指导等方面的职责。同时,随着医保定点零售药店、“互联网+”医疗复诊处方流转、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出台,加速了零售药店服务“专业化”、流程“规范化”,对零售药店执业药师提出了更多要求。

2.3 医保药品目录调整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

录(2024年)》(简称《医保药品目录》)^[22]新增91种药品,包括肿瘤用药26个(含4个罕见病用药)、糖尿病等慢性病用药15个(含2个罕见病用药)、罕见病用药13个、抗感染用药7个、中成药11个、精神病用药4个以及其他领域用药21个。其中,有38种是全球首创的创新药^[23]。调整后,目录内药品总数达到3 159种,其中西药1 765种,中成药1 394种。此外,《医保药品目录》还特别关注了儿童用药和罕见病用药的保障问题。创新药、抗肿瘤用药、罕见病用药、儿童用药等领域的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医药产业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快。

3 国外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职责和作用

3.1 美国

美国国家药房理事会联合会(NABP)制定的“标准州药房法”(The Model State Pharmacy Act)明确了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职责,包括提供用药咨询、监测药品不良反应、参与慢性病管理等。药师可以通过培训获得部分处方权,为患者提供药物治疗管理服务,包括药物治疗评估、建立个人用药清单、制订药物治疗计划、对患者进行干预或转诊、后续随访及文件整理5个方面^[24]。同时,社区药房药师还提供药物复核,小病、戒烟、戒酒、减肥、抑郁症、疼痛、女性健康等方面的健康护理和疫苗接种服务,是公共卫生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25]。美国将居家药学服务纳入医保体系,药剂师可以通过家庭访视、电话随访等方式,为患者提供个体化用药指导,尤其在慢性病管理方面成效显著^[26]。

3.2 英国

英国通过“药房法”(Pharmacy Order 2010)规范药师行为,并设立英国总药房理事会(GPhC)负责全国药师的注册和监管。英国国民健康服务体系(NHS)制定社区药房合同框架,推动药店转向更侧重于临床的服务^[27]。社区药房药师可以提供药物调配、重复配药、药物回收、转诊指导、公众健康促进、自我保健和临床管理等基本服务,同时也可开展社区药剂师咨询、药物审查、小病治疗、新药咨询、性健康教育、疫苗接种、药物优化服务等高级公共卫生服务^[27]。药物服务协商谈判委员会(PSNC)对社区药房提供的基本服务和高级服务均有明确的服务规范。

3.3 日本

日本药剂师协会(JAP)颁布的“药剂师法”明确了药师职责,包括药品调配、用药指导和健康管理。日本倡导药局药师在提供处方调剂、用药指导、药历管理等基础服务之外,提供一体化、持续化用药信息管理,24 h健康咨询,居家药学服务,以及健康教育、疾病预防、就诊、药品选择、特殊人群药品不良反应监测等健康增进服务^[28]。日本以药师为核心,利用网络建立药局与医疗

机构之间的信息共享,便于更好地服务群众^[28]。

4 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角色转型路径思考

4.1 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促进服务规范开展

我国尚无明确的健康管理服务标准化流程,建议推进《药师法》出台,加强执业药师的系统化管理,明确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职责和权益,规范服务流程。通过立法将居家药学服务纳入医保体系,支持零售药店执业药师上门为老年和慢性病患者进行药物治疗管理,制订健康管理计划。通过培训考核,可授予执业药师补充处方权,与医师共同承担药物治疗管理职责,保障居民合理用药和用药安全。

推动零售药店与医疗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建立联动机制,形成一体化的健康管理服务链条。普及标准化电子药历,提高患者在不同医疗场景下治疗的连续性,避免重复用药。完善执业药师职业资格准入和注册制度,鼓励更多执业药师到零售药店注册执业,以提供更多优质的健康管理专业服务。

4.2 提升专业能力,提高服务质量

随着医保定点零售药店数量增长和《医保药品目录》的更新,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应当及时学习和掌握其中新纳入药品的药理作用、适应证、用法用量、不良反应等信息,为患者提供准确的用药指导。针对创新药的临床应用增多但不良反应尚不完全明确或罕见病患者相对较少但用药复杂的情况,关注最新的临床研究和药品说明书,提供专业化的药学服务,提高健康管理的质量和效率。

伴随社会人口年龄结构、疾病流行趋势、特殊人群疾病问题的变化,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应不断更新药学专业知识,掌握常见病、慢性病、流行病、特殊疾病等的最新治疗方案以及联合用药注意事项。参加药物治疗管理培训,提高对复杂用药情况的药学评估能力,帮助患者优化用药方案,提高用药依从性。同时,加强心理学、营养学、疾病预防等跨学科知识储备,为患者提供全面的健康建议。

近年来,国家对医保定点零售药店的监管力度不断加强,执业药师作为零售药店的专业技术人员,应熟悉医保政策规定,合理引导患者使用医保支付,协助药店保证药品的可及性。

4.3 拓展服务内容,加快自身转型

健康管理模式下,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应秉承“以人为本”的服务理念,兼顾患者用药的根本效益和长远效益,让患者获得更好的疗效、更低的成本和更少的不良反应,提升健康管理水平和生命质量^[29]。在提供药品管理、处方审核、调配、复核、基本用药指导外,执业药师还可从疾病预防、健康筛查、慢性病管理与监测、患者

教育、数字化与远程服务等方面参与基层健康管理,从传统的药品销售服务转变为提供个体化的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健康教育讲座、“一对一”咨询等,向居民普及包括营养、戒烟、避孕、减肥、抑郁、慢性病等多方面的合理用药知识,帮助公众树立科学的健康管理观念,改善生活方式。零售药店执业药师通过专业的药学服务,将健康管理关口前移,帮助患者在疾病早期或未发病时采取预防措施。

4.4 创新服务形式,变被动为主动

“互联网+”医疗复诊处方流转、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等使部分患者流向医保定点零售药店,尤其是一些需要长期使用医保药品的慢性病患者。零售药店执业药师需加强与医疗机构的沟通协作,便于及时了解患者的病情和用药情况,提供连续的药学服务。发挥零售药店基层分布优势,进行社区居家药学服务,如上门送药、用药指导、健康咨询等,针对老年和慢性病群体建立健康档案和药历,定期进行家庭访视和电话咨询,整合用药信息,提供个体化药学服务,帮助患者获得更好的居家药物治疗。研究表明,有药师参与的社区健康管理模式可以提升高血压患者的血压达标率。同时,依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平台、互联网平台、处方流转平台、AI等开展远程用药咨询与随访等服务,不断拓展健康管理服务形式^[30]。

4.5 小结

2025年4月,商务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等12部门联合印发《促进健康消费专项行动方案》^[31],要求强化药店健康促进功能,发挥零售药店执业药师优势,开展合理用药、慢性病管理等健康知识咨询和宣传,推广消费理念。进一步表明我国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在健康管理中的角色转型是大势所趋。通过政策支持、专业能力提升、健康管理服务内容和形式的拓展,零售药店执业药师可由药品供应者向居民健康管理者转型,并将自身专业服务贯穿患者购药的全流程,为居民提供全方位、个体化的健康指导,从而在基层健康管理领域发挥更大作用。

参考文献

- [1]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A/OL]. (2019-07-15)[2025-03-20]. <http://www.nhc.gov.cn/guihuaxxs/s3585u/201907/e9275fb95d5b4295be8308415d4cd1b2.shtml>.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的通知[A/OL]. (2022-04-27)[2025-03-19]. https://www.gov.cn/gongbao/content/2022/content_5695039.htm.
- [3]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执业药师资格认证中心. 2025年2月全国执业药师情况[EB/OL]. (2025-03-11)[2025-03-22].

- <http://www.cqpl.org/info/link.aspx?id=7609&page=1>.
- [4] 郭东. 医药分开视角下社会药房慢性病药学服务现状调查与对策研究[D]. 郑州: 郑州大学, 2020.
- [5]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关于政协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0939号(医疗体育类059号)提案答复的函[A/OL]. (2020-07-31)[2025-03-19]. <https://www.nmpa.gov.cn/directory/web/nmpa/zwgk/jyta/zhxta/20200731185448175.html>.
- [6]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关于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02186号(医疗卫生类199号)提案答复的函[A/OL]. (2022-08-04)[2025-03-19]. <https://www.nmpa.gov.cn/directory/web/nmpa/zwgk/jyta/zhxta/20220804100853105.html>.
- [7] 中国网. 2023全国两会特别策划|他们的建议关乎你我[EB/OL]. (2023-03-09)[2025-03-22]. http://photo.china.com.cn/2023-03/09/content_85156214.htm.
- [8] 政府采购信息网. 政府工作报告: 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EB/OL]. (2025-03-05)[2025-03-22]. <https://m.caigou2003.com/article/yllzc?articleId=949713888088162305>.
- [9] 北京青年报. 鼓励药店设立药师健康服务站[EB/OL]. (2025-03-03)[2025-03-20]. http://epaper.yinet.com/html/2025-03/03/content_299270.htm?div=-1.
- [10] 央广网. 全国人大代表张海鹰: 建议鼓励药师使用AI工具辅助荐药[EB/OL]. (2025-02-27)[2025-03-20]. https://news.cnr.cn/local/dfj/20250227/t20250227_527083459.shtml.
- [11] 央广网. 2025听两会 全国政协委员龚卫娟: 建议把居家药学服务纳入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EB/OL]. (2025-03-05)[2025-03-20]. https://health.cnr.cn/yg/20250305/t20250305_527090514.shtml.
- [12] 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医疗保障局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医保支付工作的指导意见[A/OL]. (2020-11-02)[2025-03-22]. http://www.nhsa.gov.cn/art/2020/11/2/art_53_3802.html.
- [13]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监局关于规范药品零售企业配备使用执业药师的通知[A/OL]. (2020-11-20)[2025-03-20]. <https://www.nmpa.gov.cn/xxgk/fgwj/xzhgfxwj/20201120180907191.html>.
- [14] 国家医疗保障局. 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A/OL]. (2021-01-08)[2025-03-22]. http://www.nhsa.gov.cn/art/2021/1/8/art_53_4250.html.
- [15] 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医保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建立完善国家医保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机制的指导意见[A/OL]. (2021-05-11)[2025-03-23]. <http://www.nhc.gov.cn/zyygj/s7659/202105/1be9454522964217961d969fbd503b3f.shtml>.
- [16]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药监局关于印发执业药师注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A/OL]. (2021-06-24)[2025-03-22]. <https://www.nmpa.gov.cn/xxgk/fgwj/xzhgfxwj/20210624111721125.html>.
- [17]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国家医保局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期处方管理规范(试行)的通知[A/OL]. (2021-08-13)[2025-03-22]. http://www.nhsa.gov.cn/art/2021/8/13/art_53_5779.html.
- [18]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药品网络销售监督管理办法[A/OL]. (2022-08-03)[2025-03-24]. 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fgs/art/2023/art_27f2fba302ab48239dfde1a5b5095156.html.
- [19]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A/OL]. (2023-09-27)[2025-03-24]. 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fgs/art/2023/art_db526cfcd7204874b8b23297fa3b02dc.html.
- [20]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执业药师资格认证中心. 国家药监局执业药师中心关于印发《药品零售企业执业药师药学服务指南》的函[A/OL]. (2024-04-19)[2025-03-24]. <http://www.cqpl.org/info/link.aspx?id=7664&page=1>.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改革完善基层药品联动管理机制 扩大基层药品种类的意见[A/OL]. (2024-11-22)[2025-03-20]. <http://www.nhc.gov.cn/yaozs/s7656/202411/118acf690d8c48d18e97588c513287b0.shtml>.
- [22] 国家医疗保障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国家医保局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年)》的通知[A/OL]. (2024-11-28)[2025-03-22]. http://www.nhsa.gov.cn/art/2024/11/28/art_104_14886.html.
- [23] 刘钊, 金婉霞. 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公布新纳入91种药品创新药占比较高[N]. 证券日报, 2024-11-29(A03).
- [24] NABP. Model Pharmacy Act / Rules[EB/OL]. (2024-08-01)[2025-03-22]. <https://nabp.pharmacy/members/board-resources/model-pharmacy-act-rules/>.
- [25] 刘宁英, 杨易卉, 李畅, 等. 美国社区药房药学服务模式分析及对我国的启示[J]. 中国药业, 2024, 33(1): 5-9.
- [26] 孙梦瑶, 邓敏, 周全, 等. 老龄化背景下居家药学服务开展现状及建议[J]. 药学实践与服务, 2023, 41(2): 130-134.
- [27] 黎静, 武志昂, 杨燕, 等. 英国药学服务现状及对我国的启示[J]. 中国药事, 2020, 34(6): 693-699.
- [28] 于翠婷. 中日比较视域下我国社会药房药学服务能力研究[D]. 南京: 南京中医药大学, 2019.
- [29] 吴多清, 王尔栋. 健康管理模式下药学服务的实践与发展——评《药学服务学》[J]. 中国食用菌, 2020, 39(8): 268.
- [30] 郭静, 沈美, 刘铁鑫, 等. 社区健康管理模式对高血压患者的干预效果及满意度分析[J]. 中国初级卫生保健, 2019, 33(8): 27-28.
- [31] 商务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等. 商务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2部门关于印发《促进健康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A/OL]. (2025-04-07)[2025-04-10]. https://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504/content_7017828.htm.

(收稿日期: 2025-03-28; 修回日期: 2025-04-12)